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二十次监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九届二十次监事会于2025年 10月17日以电话和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,在保障监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, 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以现场会议结合视频方式召开, 现场会议地点为公司本部 会议室,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丁庚鑫先生主持;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,实际 参加表决的监事 3 人(其中: 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的监事 1 人): 监事会主席丁 庚鑫先生视频出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 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1. 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 告》。

监事会认为: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 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任何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《证 券日报》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九届二十次监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0月28日